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99 年 4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本校國際會議廳

主席：朱校長宗慶

記錄：楊學慧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會議出席人數：應到 100 人，實到 72 人。

壹、主席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

今天是這學期的第一次校務會議，首先幾件事情跟各校務代表進行分享：

- 一、在今年年初(99 年 1 月 9 日)我們很成功的召開全校願景共識營，超過一百位的校內一、二級主管、教師及校務行政人員共同參與共識營，其中也包括學生代表。在共識營中，我們訂定「國際接軌與達到國際標竿」、「跨領域整合與產學合作」、「建立校園風氣文化與服務學習」及「E 化資源與行政效能」等 4 項主題，進行深度討論及意見交流分享，做出非常具體的結論，針對各項結論並已逐漸著手推動與進行研議，相信對學校校務發展會有很大的幫助。
- 二、「2010 年關渡藝術節」籌備作業已經召開 3 次會議，依照願景共識營的結論，今年係由舞蹈學院平院長擔任今、明兩年(兩年一任)的藝術總監，負責節目規劃，次兩任依序由戲劇、音樂學院院長擔任藝術總監，同時也擬定各項作業的分工，以及規劃出未來每個年度的作業期程，希望能藉由關渡藝術節的辦理，能夠對師生產生實質助益、有更緊密的連結，同時達成國際性藝術節之目標。今年的主題與期程，經會議討論確認於 10 月 8 日至 10 月 31 日期間舉行，主題為” PLUS” ，待相關節目配套規劃定案後，將安排規劃執行單位向校內各單位進行說明。
- 三、近來看到校內每個單位都全力動了起來，十分的忙碌，而這些忙碌希望能對學校發展有所幫助。由於時代環境的變遷，外界的變化速度與腳步十分快速，在文化藝術領域也一樣，北藝大在追求進步的同時，應該要能在這樣的快速變遷發展中，佔有一席之地，才能對台灣、亞

洲地區、國際上的文化藝術發展保有競爭力，並發揮一定程度的影響力，期許大家能夠一起持續加油與努力。

四、針對各學院的專業教學需求，相關近況發展也跟大家說明：

- (一) 戲劇舞蹈專業教室案，先前已遴選出專業建築師會同研發處、總務處及兩學院密集作業、共同確認空間需求，並已將細部計畫書送請行政院工程會及台北市都發局等進行相關審議作業程序，將以 99 年底如期發包盡最大努力。
- (二) 文創(美術、表博)大樓案，感謝教育部的大力協助，同意本校提送構想書報部。案經提送構想書報部後，教育部外審委員連續提有相關意見，並由教育部將意見回送本校，建議暫緩辦理，但仍將盡力爭取。我多次在主管會報等相關會議中，已經提醒兩個學院：如果無法說服審查委員，那麼就無法促成本案通過。因此，如果在後續的申覆中，仍未能獲得教育部審核通過，學校將會改提其他構想。
- (三) 電影與新媒體學院於 98 學年度成立後，所屬之「電影創作學系」及「新媒體藝術學系」兩個新系也即將於 99 學年度開始運作。有關兩個學系的專業設備經費，經多方向教育部爭取，已獲得部裡正面的回應，另於 99 年 4 月 9 日正式提報 99-102 年之四年期經費需求計畫書送部，若能獲得部裡核給一定額度的經費，將對兩個新系有非常大的助益。

五、此外，這幾年來相信大家都能夠瞭解到政府的資源分散，稀釋了高教資源，對各校都產生了一些影響。基於政府資源有限，為擴大我們的資源管道與來源，我們除了設法向外部引進資源外，同時我也看到了非常多的機會想和學校進行合作，所以請大家能夠善加把握與積極爭取，讓外界與北藝大有更緊密的結合，以創造更多的可能性。

六、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我們連續 5 年獲得了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的補助，98 學年度更以獲得 1.14 億元的補助經費，排名高居各國立大學之首，顯見大家的努力是獲得正面回應與肯定的，這些都應該成為我們再接再勵的動力。但在我們有這樣好的成果同時，我們也感受到要追求進一步的突破，在實質上困難度是很高的。所以，研發處會同教務處提出了邁向頂尖的「藝術拔尖」構想，擬訂了非常具有說服力的相關目標及策略，希望在 6 月底前向教育部提出頂尖計畫的申請。就我看來，我們的機會是很大的，也期許大家能夠共同努力、全力以赴，

讓北藝大能在 5 年 500 億的經費計畫下取得一席之地，讓我們能夠進一步追求我們的理想。倘若這樣的計畫申請未能獲得核准，我們也將會把相關計畫轉為下一期卓越計畫，在 8 月份提出申請，讓北藝大能夠永續卓越。

- 七、最後一件事是，近三年來，我在每次的招生放榜相關會議中，不斷地提醒，希望大家能共同努力提升錄取率及報到率，如果有無法足額錄取情形，我們會將未足額部分轉給其他有需求的系所。有了三年的調適期，這項措施即將於 100 學年度起實施，請教務處妥為研議規劃辦理，並於校內相關會議上提報後續辦理情形。

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暨報告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上次會議紀錄確定。

肆、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

- (一) 張教務長中煖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2-1~2-4 頁。

二、學務處：

- (一) 詹學務長惠登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3-1~3-4 頁。

三、研發處：

- (一) 林研發長劭仁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4-1~4-4 頁。
- (二) 王主任世信：教育部促進優質人力就業計畫各方案將陸續結案，該計畫是否延續辦理或有其他規劃方向，以促成該計畫人員留任與推動業務之可能性？
- (三) 張副校長中煖：王主任所提事項，建議各單位可藉由爭取其他計畫案，以促成相關人力之留用。

●主席裁示：

- (一) 教育部促進優質人力就業計畫期滿結束後，為確保該計畫人員工作經驗傳承與業務推動之延續性，請研發處洽教育部了解該計畫是否續予推動之政策方向，並會同人事室儘速提供相關單位了解，以利人力資源之規劃運用。
- (二) 研發處所提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辦理「大專校院產學合作績效評量」，本校獲得 97 年度【爭取產學經費與效率】第七名，【進步

顯著】第一名乙事，感謝各位主管及老師們的努力。

四、總務處：

(一) 陳總務長約宏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5-1~5-4 頁。

五、展演藝術中心：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6-1~6-2 頁。

六、電子計算機中心：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7-1~7-2 頁。

七、藝術與科技中心：

(一) 王主任俊傑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8-1 頁。

八、藝術資源暨推廣教育中心：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9-1~9-2 頁。

九、國際交流中心：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0-1~10-2 頁。

十、傳統藝術研究中心：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1-1 頁。

十一、圖書館：

(一) 閻館長自安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2-1~12-4 頁。

十二、關渡美術館：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3-1~13-2 頁。

十三、人事室：

(一) 蘇主任義泰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4-1 頁。

●主席裁示：

(一) 人事室於今日會議書面資料中，所提教育部函示有關教師之退休、請假等權益事項，請人事室轉達各系所助教，以協助提供教師們充分了解。

(二) 為利增進校內教師對學校之瞭解，請人事室研議以生動、活潑的方式辦理校園導覽活動，並鼓勵教師們多加參與。

十四、會計室：

(一) 楊主任美圓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5-1~15-3 頁。

伍、提案討論

一、100 學年起美術學系碩士班(美術學系美術創作碩士班及美術史研究所整併並更名)入學學生，每學期註冊時另須繳交「實習費」新台幣 2,000 元，提請 審議。〈提案單位：美術學院〉

決議：照案通過。

二、本校「學士班學生英文語文能力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辦法」第三條暨第五條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議：照案通過。

三、本校「學生轉系(所)辦法」第八條、第十條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議：照案通過，並報教育部備查。

四、本校「宿舍場地租借收支暨管理辦法」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提案單位：學務處〉

決議：因草案中所涉辦法名稱、審議程序等內容尚需檢視調整，請學務處先行提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後循相關程序辦理，本案暫予緩議。

五、本校「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辦法」部份規定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提案單位：學務處〉

決議：照案通過。

六、本校「服務學習實施辦法細則」草案，提請 審議。

〈提案單位：學務處〉

決議：第二條「…(二)校外志工：個案方式處理學生校外志工服務學習方案，由執行秘書審議。」修正為「…(二)校外志工：個案方式處理學生校外志工服務學習方案，由課外活動指導組組長審議。」，餘照案通過。

七、為電影與新媒體學院擬於 100 學年度申請增設「動畫學系」乙案，提

請 審議。〈提案單位：研發處〉

- (一) 李所長道明：本計畫書中有關課程、師資等內容，尚有部分資料誤植，電影所將再行修正。
- (二) 張副校長中煖：計畫書內有關其他學院之課程名稱、學分數等亦有誤植情形，請電影所一併檢視修正。

決議：

- (一) 與會主管所提計畫書之內容誤植處，請電影所修正後，送交教務處續辦報部事宜，餘照案通過。
- (二) 本案涉新增系所，請在教育部補助相關經費之情形下，再行開設與招生。另，鑒於本校教學空間有限，未來動畫學系核准設立後，請暫與相關單位共用教學空間及設備。

陸、臨時動議：

- 一、案由：各學院之教師評鑑施行細則中，例如學術研究、展演等評鑑內容，對於國內、國外所獲得之成果評分標準有所落差。(提案人：黃主任建業)

決議：本校係以尊重各學院教師評鑑之辦理方式與相關規範作為處理原則，黃主任所提建議，請研發處會商各學院，以通盤瞭解研訂全校性相關共通標準之可行性。

- 二、案由：有關教師評鑑系統之操作，前於本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已有與會主管提到操作介面不友善及部分功能不便使用情形，建議改採其他軟體提供教師操作登錄。(提案人：李所長道明)

- (一) 林主任明灶：現行教師評鑑系統操作介面與使用不便等情形，已陸續進行調整，預定 4 月底前完成填報系統之改善，以提供教師線上測試。

決議：就教師評鑑系統功能改善案，請電算中心會同研發處應將系統改善方式與期程充分讓教師們了解，並邀相關教師操作試用，以利了解教師對系統操作之建議與需求，俾作為系統功能之規劃參據。

柒、散會：下午 2 時 45 分。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列管表

案號	案由或提案	提案單位	決議或裁示要項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100 學年起美術學系碩士班(美術學系美術創作碩士班及美術史研究所整併並更名)入學學生，每學期註冊時另須繳交「實習費」新台幣 2,000 元，提請 審議。	美術學院	照案通過。	教務處	
2	本校「學士班學生英文語文能力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辦法」第三條暨第五條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教務處	照案通過。	教務處	
3	本校「學生轉系(所)辦法」第八條、第十條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教務處	照案通過，並報教育部備查。	教務處	
4	本校「宿舍場地租借收支暨管理辦法」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學務處	因草案中所涉辦法名稱、審議程序等內容尚需檢視調整，請學務處先行提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後循相關程序辦理，本案暫予緩議。		
5	本校「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辦法」部份規定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學務處	照案通過。	學務處	

6	本校「服務學習實施辦法細則」草案，提請 審議。	學務處	第二條「…（二）校外志工：個案方式處理學生校外志工服務學習方案，由執行秘書審議。」修正為「…（二）校外志工：個案方式處理學生校外志工服務學習方案，由課外活動指導組組長審議。」，餘照案通過。	學務處	
7	為電影與新媒體學院擬於 100 學年度申請增設「動畫學系」乙案，提請 審議。	研發處	一、與會主管所提計畫書之內容誤植處，請電影所修正後，送交教務處續辦報部事宜，餘照案通過。 二、本案涉新增系所，請在教育部補助相關經費之情形下，再行開設與招生。另，鑒於本校教學空間有限，未來動畫學系核准設立後，請暫與相關單位共用教學空間及設備。	教務處	
8	各學院之教師評鑑施行細則中，例如學術研究、展演等評鑑內容，對於國內、國外所獲得之成果評分標準有所落差。	黃主任建業	本校係以尊重各學院教師評鑑之辦理方式與相關規範作為處理原則，黃主任所提建議，請研發處會商各學院，以通盤瞭解研訂全校性相關共通標準之可行性。	研發處	
9	有關教師評鑑系統之操作，前於本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已有與會主管提到操作介面不友善及部分功能不便使用情形，建議改採其他軟體提供教師操作登錄。	李所長道明	就教師評鑑系統功能改善案，請電算中心會同研發處應將系統改善方式與期程充分讓教師們了解，並邀相關教師操作試用，以利了解教師對系統操作之建議與需求，俾作為系統功能之規劃參據。	電算中心	